

城市規劃條例(第 131 章)

規劃許可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 16(2D)(b)條,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(1)條提出的規劃申請,刊登報章通知。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 16(2K)條,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,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。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-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;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K)(c)及 16(2F)條,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,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>)送交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: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,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)索取,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>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K)(c)及 16(2I)條,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,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,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(3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,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,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>)。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(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),會向公眾開放。如欲觀看會議,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(2231 5061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或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。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。

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,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(查詢熱線 2231 5000)、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,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,以供公眾查閱。

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,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,或是在會議結束後,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,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:

- (a) 處理有關申請,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,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;以及
- 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／發展	進一步資料	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A/YL-TT/585	元朗南坑村丈量約份第118約地段第975號及第976號	擬議屋宇	申請人回應部門的意見並呈交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。申請人亦擬議新停車位和上落客貨車位，連同行車量估算、車輛通道圖、經修訂的申請書和理據，以及對公眾意見的回應。	2023年5月27日
A/H8/437	銅鑼灣維多利亞公園鄰近告士打道	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（旱季截流器）	回應部門及公眾人士的意見，連同規劃綱領的修訂頁、交通影響評估的修訂頁和經修訂的環境評審報告。	2023年6月2日
A/SLC/174	大嶼山塘福大嶼山丈量約份第328約地段第889號A分段及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（電線桿、架空線組件和架空電纜）和挖土及填土工程	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經修訂的擬議地盤界線，以及提交一份新的樹木調查報告，以回應部門的意見。	2023年6月2日
A/TM/578	新界屯門掃管笏丈量約份第374約地段第491號（部分）、第492號（部分）、第495號餘段（部分）、第498號餘段、第500號（部分）、第501號（部分）、第502號餘段（部分）、第503號及第717號餘段及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社會福利設施（安老院舍）及公眾休憩用地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的意見、經修訂的環境評估、排污影響評估及交通影響評估的替換頁。	2023年6月2日
A/TW-CLHFS/2	荃灣川龍荃灣市地段389號（部分）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擬議度假酒店發展	申請人回應部門意見，並提交經修訂的生態影響評估，以及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及經修訂的環境評估的替代頁。	2023年6月2日
A/I-DB/9	愉景灣第N8區丈量約份第352約地段第385號餘段及增批部分（部分）	擬議康體文娛場所（游泳池）	回應環境保護署的意見及提交一份排污影響評估。	2023年6月9日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／發展	進一步資料	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A/YL-HTF/1147	新界元朗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404 號(部分)、第 406 號 A 分段、第 406 號餘段、第 407 號、第 408 號、第 409 號、第 410 號、第 411 號、第 474 號、第 475 號 A 分段(部分)及第 475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(休閒農場、康樂中心及燒烤場)連附屬設施(為期 3 年)及相關的填土工程	回應部門意見,並提交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,以及澄清申請地點的填土範圍,並提交規劃綱領的替代頁及經修訂的填土位置圖。	2023 年 6 月 9 日
A/YL-NSW/303	元朗南生圍東成里丈量約份第 115 約地段第 870 號 A 分段、第 870 號餘段、第 877 號餘段、第 878 號 A 分段、第 878 號 B 分段、第 878 號 C 分段、第 878 號 D 分段、第 878 號 E 分段、第 878 號 F 分段、第 878 號餘段、第 892 號及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社會福利設施(安老院舍)及住宿機構(長者住屋)發展	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,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及經修訂的環境評估。	2023 年 6 月 9 日
A/YL-NSW/314	元朗壘圍丈量約份第 104 約多個地段	擬議住宅發展連濕地生境以及填塘/填土和挖土工程	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,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、經修訂的樹木保護及園境建議及視覺影響評估替換頁。	2023 年 6 月 9 日
A/YL-TT/583	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 118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汽車維修工場及露天貯物(為期 3 年)及相關填土工程	申請人呈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,並回應公眾意見和解釋重置現有棕地作業的選址過程。	2023 年 6 月 9 日

2023 年 5 月 19 日

城市規劃委員會